

## 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容齋續筆 第一卷（十八則）

是書先已成十六卷，淳熙十四年八月在禁林日，入侍至尊壽皇皇帝清閒之燕，聖語忽云：「近見甚齋隨筆。」邁躡而對曰：「是臣所著《容齋隨筆》，無足彩者。」上曰：「■有好議論。」邁起謝，退而詢之，乃婺女所刻，賈人販鬻於書坊中，貴人買以入，遂塵乙覽。書生遭遇，可謂至榮。因復哀臆說綴於後，懼與前書相亂，故別以一二數而目曰續，亦十六卷雲。紹熙三年三月十日邁序。顏魯公顏魯公忠義大節，照映古今，豈唯唐朝人士罕見比倫，自漢以來，殆可屈指也。考其立朝出處，在明皇時，為楊國忠所惡，由殿中侍御史出東都、平原。肅宗時，以論太廟築壇事，為宰相所惡，由御史大夫出馮翊。為李輔國所惡，由刑部侍郎貶蓬州。代宗時，以言祭器不飭，元載以為誹謗，由刑部尚書貶峽州。德宗時，不容於楊炎，由吏部尚書換東宮散秩。盧杞之擅國也，欲去公，數遣人問方鎮所便，公往見之，責其不見容，由是銜恨切骨。是時年七十有五，竟墮杞之詭計而死，議者痛之。嗚呼！公既知杞之惡已，蓋因其方鎮之間，欣然從之。不然，則高舉遠引，掛冠東去，杞之所甚欲也。而乃眷眷京都，終不自為去就，以蹈危機，《春秋》責備賢者，斯為可恨。司空圖隱於王官谷，柳璨以詔書召之，圖陽為衰野，墮笏失儀，得放還山。璨之奸惡過於杞，圖非公比也，卒全身於大亂之世，然則公之委命賊手，豈不大可惜也哉！雖然，公囚困於淮西，屢折李希烈，卒之捐身殉國，以激四海義烈之氣，貞元反正，實為有助焉。豈天欲全界公以萬世之名，故使一時墮於橫逆以成始成終者乎！

戒石銘「爾俸爾祿，民膏民脂，下民易虐，上天難欺。」太宗皇帝書此，以賜郡國，立於廳事之南，謂之《戒石銘》。按成都人景煥，有《野人閒話》一書，乾德三年所作，其首篇《頒令箴》，載蜀王孟昶為文頒諸邑云：「朕念赤子，旰食宵衣。言之令長，撫養惠綏。政存三異，道在七絲。驅雞為理，留犢為規。寬猛得所，風俗可移。無令侵削，無使瘡痍。下民易虐，上天難欺。賦輿是切，軍國是資。朕之賞罰，固不逾時。爾俸爾祿，民膏民脂。為民父母，莫不仁慈。勉爾為戒，體朕深思。」凡二十四句。昶區區愛民之心，在五季諸僭偽之君為可稱也，但語言皆不工，唯經表出者，詞簡理盡，遂成王言，蓋詩家所謂奪胎換骨法也。

雙生子今時人家雙生男女，或以後生者為長，謂受胎在前；或以先生者為長，謂先後當有序。然固有經一日或亥、子時生，則弟乃先兄一日矣。辰時為弟，巳時為兄，則弟乃先兄一時矣。按《春秋公羊傳》隱公元年，立適以長不以賢，立子以貴不以長，何休注云：「子謂左右媵及姪娣之子，質家親親先立娣，文家尊尊先立姪，其雙生也，質家據見立先生，文家據本意立後生。」乃知長幼之次，自商、周以來不同如此。

李建州建安城東二十里，有梨山廟，相傳為唐刺史李公祠。予守郡日，因作祝文曰：「亟回哀眷。」書吏持白回字犯相公名，請改之，蓋以為李回也。後讀《文藝·李頻傳》，懿宗時，頻為建州刺史，以禮法治下。時朝政亂，盜興相推攷，而建賴頻以安。卒官下，州為立廟梨山，歲祠之，乃證其為頻。繼往禱而祝之雲，俟獲感應，則當刻石紀實。已而得兩，遂為作碑。偶閱唐人石文德所著《唐朝新纂》一書，正紀頻事，雲除建州牧，卒於郡。曹鬆有詩悼之曰：「出旌臨建水，謝世在公堂。苦集休藏篋，清資罷轉郎。瘴中無子奠，嶺外一妻孀。恐是浮吟骨，東歸就故鄉。」其身後事落拓如此。《傳》又云：「頻喪歸壽昌，父老相與扶柩葬之。天下亂，盜發其塚，縣人隨加封掩。」則無後可見雲。《稽神錄》載一事，亦以為回，徐鉉失於不審也。

侍從宮內觀文殿大學士至待制，為侍從官，令文所載也。紹興三十一年，完顏亮死於廣陵，車駕將幸建康，從官列銜上奏，乞同班入對。時湯岐公以大觀文為行宮留守，寄聲欲聯名，眾以名位不同為辭。岐公曰：「思退亦侍從也。」然竟不克從。紹熙二年，吏部鄭尚書僑上章乞薦士，詔令在內近臣台諫、在外侍從，各舉六人堪充朝士者。吏部遍碟，便及內任從官與在外待制以上，而前宰相執政皆不預。安有從官得薦人，而舊掘乃不然，有司之失也。

存亡大計國家大策，係於安危存亡，方變故交切，幸而有智者陳至當之謀，其聽而行之，當如捧漏甕以沃焦釜。而愚荒之主，暗於事幾，且惑於議佞辱儒者之言，不旋踵而受其禍敗，自古非一也。曹操自將徵劉備，田豐勸袁紹襲其後，紹辭以子疾不行。操徵烏丸，劉備說劉表襲許，表不能用，後皆為操所滅。唐兵徵王世充於洛陽，竇建德自河北來救，太宗屯虎牢以扼之，建德不得進，其臣凌敬請悉兵濟河，攻取懷州、河陽，逾太行，入上黨，徇汾、晉，趣蒲津，蹈無人之境，取勝可以萬全，關中駭震，則鄭圍自解。諸將曰：「凌敬書生，何為知戰事，其言豈可用？」建德乃謝敬。其妻曹氏，又勸令乘唐國之虛，連營漸進，以取山北，西抄關中，唐必還師自救，鄭圍何優不解。建德亦不從，引眾合戰，身為人擒，國隨以滅。唐莊宗既取河北，屯兵朝城，梁之君臣，謀數道大舉，令董漳引陝虢、澤潞之兵趣太原，霍彥威以汝、洛之兵寇鎮定，王彥章以禁軍攻鄆州，段凝以大軍當莊宗。莊宗聞之，深以為憂。而段凝不能臨機決策，梁主又無斷，遂以致亡。石敬瑭以河東叛，耶律德光赴救，敗唐兵而圍之，廢帝問策於群臣。時德光兄贊華，因爭國之故，亡歸在唐，吏部侍郎龍敏請立為契丹主，今天雄、盧龍二鎮分兵送之，自幽州趣西樓，朝廷露檄言之，虜必有內顧之慮，然後選募精銳以擊之，此解圍一算也，帝深以為然。而執政恐其無成，議竟不決，唐遂以亡。皇家靖康之難，胡騎犯關，孤軍深入，後無重援，亦有出奇計乞用師搗燕者，天未悔禍，噬臍弗及，可勝歎哉！

唐人詩不傳韓文公《送李礎序》云：「李生溫然為君子，有詩八百篇，傳詠於時。」又《盧尉墓志》云：「君能為詩，自少至老，詩可錄傳者，在紙凡千餘篇。無書不讀，然止用以資為詩。任登封尉，盡寫所為詩，投留守鄭餘慶，鄭以書薦於宰相。」觀此，則李、盧二子之詩多而可傳。又裴迪與王維同賦輞川諸絕，載於維集，此外更無存者。杜子美有寄裴十詩云「知君苦思綠詩瘦」，乃迪也，其能詩可知。今考之《唐史·藝文志》，凡別集數百家，無其書，其姓名亦不見於他人文集，諸類詩文中亦無一篇。白樂天作《元宗簡集序》云：「著格詩一百八十五，律詩五百九。」至悼其死，曰：「遺文三十軸，軸軸金玉聲。」謂其古常而不鄙，新奇而不怪。今世知其名者寡矣，而況於詩乎！乃知前賢遺稿，湮沒非一，真可惜也！

泰誓四語孔安國《古文尚書》，自漢以來，不列於學官，故《左氏傳》所引者，杜預輒注為逸書。劉向《說苑·臣術篇》一章云：「《泰誓》曰：『附下而罔上者死，附上而罔下者刑。與聞國政而無益於民者退，在上位而不能進賢者逐。』此所以勸善而黜惡也。」漢武帝元朔元年，詔責中外不興廉舉學。有司奏議曰：「夫附上罔下者死，附上罔下者刑。與聞國政而無益於民者斥，在上位而不能進賢者退。此所以勸善黜惡也。」其語與《說苑》所載正同。而諸家注釋，至於顏師古，皆不能援以為證。今之《泰誓》，初未嘗有此語也。漢宣帝時，河內女子得《泰誓》一篇獻之，然年月不與序相應，又不與《左傳》、《國語》、《孟子》眾書所引《泰誓》同，馬、鄭、王肅諸儒皆疑之，今不復可考。

重陽上巳改日唐文宗開成元年，歸融為京兆尹，時兩公主出降，府司供帳事繁，又附近上巳曲江賜宴，奏請改日。上曰：「去年重陽取九月十九日，未失重陽之意，今改取十三日可也。」且上巳、重陽，皆有定日，而至展一句，乃知鄭谷所賦《十日菊》詩云「自緣今日人心別，未必秋香一夜衰」，亦為未盡也。唯東坡公有「菊花開時即重陽」之語，故記其在海南蓺菊九畹，以十一月望，與客泛酒作重九雲。

田宅契券取直《隋書·志》：「晉自過江，凡貨賣奴婢馬牛田宅，有文券，率錢一萬，輸估四百入官，賣者三百，買者一百。無文券者，隨物所堪，亦百分收四，名為散估。歷宋、齊、梁、陳，如此以為常。以人競商販，不為田業，故使均輸，欲為懲勸。雖以此為辭，其實利在侵削也。」今之牙契投稅，正出於此，田宅所繫者大，奉行唯謹，至於奴婢馬牛，雖著於令甲，民不復問。然官所取過多，並郡邑導行之費，蓋百分用其十五六，又皆買者獨輸，故為數多者率隱減價直，賒立歲月，坐是招激訐訴。頃嘗因奏對，上章乞蠲其半，使民不作偽以息爭，則自言者必多，亦以與為取之義。既下有司，而戶部引條制沮其說。

公子奚斯《闕宮》詩曰：「新廟奕奕，奚斯所作。」其辭只謂奚斯作廟，義理甚明。鄭氏之說，亦云作姜嫄廟也。而《揚子法言》，乃曰正考甫嘗睇尹吉甫，公子奚斯睇正考甫。宋咸注文，以謂奚斯慕考甫而作《魯頌》，蓋子雲失之於前，而宋又成其過

耳。故吳秘又巧為之說曰：「正考甫《商頌》蓋美禘祀之事，而奚斯能作閔公之廟，亦晞《詩》之教也，而《魯頌》美之。」於義迂矣。司馬溫公亦以謂奚斯作《閔宮》之詩。兼正考甫只是得《商頌》於周大師耳，初非自作也。班固、王延壽亦云奚斯頌魯，後漢曹褒曰：「奚斯頌魯，考甫詠商。」注引薛君《韓詩傳》云：「是詩公子奚斯所作。」皆相承之誤。

唐藩鎮幕府唐世士人初登科或未仕者，多以從諸藩府辟置為重。觀韓文公送石洪、溫造二處士赴河陽幕序，可見禮節。然其職甚勞苦，故亦或不屑為之。杜子美從劍南節度嚴武辟為參謀，作詩二十韻呈嚴公云：「胡為來幕下，只合在舟中。束縛酬知己，蹉跎效小忠。周防期稍稍，太簡遂匆匆。曉入朱扉啟，昏歸畫角終。不成尋別業，未敢息微躬。會希全物色，時放倚梧桐。」而其題曰《遣悶》，意可知矣。韓文公從徐州張建封辟為推官，有書上張公云：「受牒之明日，使院小吏持故事節目十餘事來，其中不可者，自九月至二月，皆晨入夜歸，非有疾病事故，輒不許出，若此者非愈之所能也。若寬假之，使不失其性，寅而入，盡辰而退，申而入，終酉而退，率以為常，亦不廢事。苟如此，則死於執事之門無悔也。」杜、韓之旨，大略相似雲。

文中子門人王氏《中說》，所載門人，多貞觀時知名卿相，而無一人能振師之道者，故議者往往致疑。其最所稱高第，曰程、仇、董、薛，考其行事，程元、仇璋、董常無所見，獨薛收在《唐史》有列傳，蹤跡甚為明白。收以父道衡不得死於隋，不肯仕，聞唐高祖興，將應義舉，郡通守堯君素覺之，不得去。及君素東連王世充，遂挺身歸國，正在丁丑、戊寅歲中。丁丑為大業十三年，又為義寧元年，戊寅為武德元年，是年三月煬帝遇害於江都，蓋大業十四年也。而杜淹所作《文中子世家》云：「十三年江都難作，子有疾，召薛收謂曰：吾夢顏回稱孔子歸休之命。乃寢疾而終。」殊與收事不合，歲年亦不同，是為大可疑者也。又稱李靖受《詩》及問聖人之道，靖既云「丈夫當以功名取富貴，何至作章句儒」，恐必無此也。今《中說》之後，載文中子次子福時所錄云：「杜淹為御史大夫，與長孫太尉有隙。」予按淹以貞觀二年卒，後二十一年，高宗即位，長孫無忌始拜太尉，其不合於史如此。故或者疑為阮逸所作，如所謂薛收《元經傳》，亦非也。

晉燕用兵萬事不可執一法，而兵為甚。晉文公圍曹，攻門者多死，曹人屍諸城上。晉侯患之，聽輿人之謀曰：「稱舍於墓。」言若將發塚者。師遷焉，曹人凶懼，因其凶而攻之，遂入曹。燕將騎劫攻齊即墨，田單縱反間言，吾懼燕人掘吾城外塚墓。燕軍乃盡掘家墓，燒死人，齊人望見皆涕泣，其欲出戰，怒自十倍，已而果敗燕軍。觀晉、燕之所以用計則同，而其成敗頓異者何邪？晉但舍於墓，陽為若將發塚，故曹人懼，而燕真為之，以激怒齊人故爾。李衛公帖李衛公在朱崖，表弟某侍郎遣人餉以衣物，公有書答謝之，曰：「天地窮人，物情所棄，雖有骨肉，亦無音書，平生舊知，無復弔問。閻老至仁念舊，再降專人，兼賜衣服器物茶藥至多，開緘發紙，涕咽難勝。大海之中，無人拯恤，資儲蕩盡，家事一空，百口嗷然，往往絕食，塊獨窮悴，終日苦飢，唯恨垂沒之年，須作餒而之鬼。十月末，伏枕七旬，藥物陳衰，又無醫人，委命信天，幸而自活。」書後雲閻十一月二十日，從表兄崖州司戶參軍同正李德裕狀侍郎十九弟。按德裕以大中二年十月自潮州司馬貶崖州，所謂同十一月，正在三年，蓋到崖才十餘月爾。而窮困苟生已如是。《唐書》本傳云：「貶之明年卒。」則是此書既發之後，旋踵下世也。當是時宰相皆其怨仇，故雖骨肉之親，平生之舊，皆不敢復通音問。而某侍郎至於再遣專使，其為高義絕俗可知，惜乎姓名不可得而考耳。此帖藏禁中，後出付秘閣，今勒石於道山堂西。紹興中趙忠簡公亦謫朱崖，士大夫畏秦氏如虎，無一人敢輒寄聲，張淵道為廣西帥，屢遣兵校持書及藥石、酒面為餽。公嘗答書云：「鼎之為己為人，一至於此。」其述酸寒苦厄之狀，略與衛公同。既而亦終於彼，手札今尚存於張氏。姚崇曾孫勛為李公厚善，及李譖逐，擿索支黨，無敢通勞問。既居海上，家無資，病無湯劑，勛數餽餉候問，不傳時為厚薄，其某侍郎之徒與！

王孫賦王延壽《王孫賦》，載於《古文苑》，其辭有云「顏狀類乎老翁，軀體似乎小兒」，謂猴也。乃知杜詩「顏狀老翁為」蓋出諸此。

漢郡國諸宮西漢鹽鐵、膳羞、陂湖、工服之屬，郡縣各有司局幹之，其名甚多，然居之者罕。嘗見於史傳，今略以《地理志》所載言之，凡鐵官三十八，鹽官二十九，工官九，皆不暇紀其處。自餘若京兆有船司空，為主船官。太原有桐馬官，主牧馬，元名家馬官。遼東有牧師官，交趾有羞官，南郡有發弩官，嚴道有水官，丹陽有銅官，桂陽有金官，南海有涇浦官，南郡江夏有雲夢官，九江有陂官、湖官，胸忌、魚復有橘官，鄱陽黃金彩，主彩金，亦有官。在內則奉常之均官、食官，司農之幹官，少府之大官主膳食，湯官主餅餌，導官主擇米，如是者蓋以百數。

漢獄名漢以廷尉主刑獄，而中都他獄亦不一。宗正屬官有左右都司空。鴻臚有別火令丞，郡邸獄。少府有若盧獄令，考工共工獄。執金吾有寺互、都船獄。又有上林詔獄，水司空授秘獄，暴室、請室、居室、徒官之名。《張湯傳》蘇林曰：「《漢儀注》獄二十六所。」《東漢志》云：「孝武帝所置，世祖皆省之。」東漢泊唐，雖鞫囚非一處，然不至如是其多。國朝但有大理及台獄，元豐、紹聖間，蔡確、章子厚起同文館獄之類，非故事也。